

Doi: doi.org/10.70693/rwsk.v1i1.424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在香港适用的法律问题分析

赵彬希

(外交学院, 北京市 西城区 100032)

摘要: 2022年12月1日,《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以下简称“CISG”)正式在中国香港生效。自此,中国内地与香港两个法域共同适用该公约,成为“一国两制”下国际贸易和法律区域协同的重要事件。然而,由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历史与法律地位,其适用CISG的过程存在一些特殊和复杂的法律问题。本文从香港的宪制背景出发,分析CISG在香港适用的特殊法律问题,包括与内地法律体系的协调、CISG与香港合同法的潜在冲突、司法解释与实践的挑战等。通过探讨香港放弃对CISG第1条第(1)款(b)项的保留、仲裁与诉讼中的适用差异等问题,本文提出解决路径,并展望未来香港在全球贸易法中的角色和CISG适用的进一步发展。通过深入的法律协调,香港不仅能提升其在全球贸易法律体系中的影响力,还能区域经济一体化和全球贸易规则的制定提供重要保障。

关键词: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香港特别行政区; 法律适用; 国际贸易

一、引言

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在国家间贸易往来中充当至关重要的角色,其统一性的立法规范CISG是国际贸易法的支柱。它不仅减少了各国因经济水平差异、法律传统有别、交易习俗不一对国际贸易产生的不利,还对缔约国国内立法与实践产生了深远影响。¹CISG成立至今四十余年间,已有95个国家加入成为缔约国。我国是最早加入CISG的国家之一,CISG的理解与适用问题一直是学者们研究的热点,其中包括CISG适用于中国香港的讨论。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作为全球重要的国际金融和贸易中心,一直在法律和实践层面与国际接轨。2022年,我国中央政府正式向联合国秘书长交存关于将CISG的领土适用范围延展至香港特区的声明,该问题的讨论随之过渡到“适用路径”的新维度。由于其“一国两制”的特殊宪制地位,CISG在香港的适用不仅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也面临一些独特的法律问题。这些问题涉及到香港与中国内地法律体系的协调、香港在国际条约适用中的独立性,以及CISG条款与香港现行合同法之间的潜在冲突。本文从香港的宪制地位与法律体系出发,结合国际法与国内法的理论和实践,分析CISG在香港适用的特殊法律问题。通过对相关法律条款、司法案例和国际实践的探讨,本文旨在揭示CISG在香港适用过程中的主要挑战,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思路,以期为CISG在香港的适用提供参考。

二、CISG在香港适用的宪制与法律背景

在分析CISG在香港适用的特殊法律问题之前,有必要先梳理其适用的宪制与法律背景。CISG作为一份统一的国际货物销售法律文件,其在不同法域的适用不仅取决于条文的直接效力,也受到当地法律体系与政策环境的深刻影响。香港的特殊宪制地位使其在适用国际条约时面临独特的挑战,同时也提供了融合

作者简介: 赵彬希(2002-8-18),女,湖南长沙人,外交学院国际法研究生。

¹ 李昇.《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在内地与香港地区统一适用的可行路径[J].河南教育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42(05):33-37. DOI:10.13892/j.cnki.cn41-1093/i.2023.05.007.

内地经验与本地特点的可能性。因此,探讨 CISG 在香港适用的政策与实践基础,以及化解适用障碍的路径,成为理解其在香港成功延伸适用的关键所在。

(一) 一国两制与香港的法治发展

在香港适用 CISG 的一个关键因素是“一国两制”政策的实施。香港的特殊宪制地位使其与内地共享国家主权,同时保有高度自治权。这种体制既为香港延伸适用 CISG 奠定了政治和法律基础,也促使香港能够在国际法适用上与内地保持一定程度的协同。回归前,由于香港受英国管治,其法律制度深受普通法传统影响。彼时,英国并未加入 CISG,香港对 CISG 的适用缺乏需求。自 1997 年香港回归以来,香港在维护高度自治的同时,也始终保持着与国际法律和贸易惯例的接轨。根据邓小平理论,“一国两制”不仅体现了对香港的高度尊重,还确保香港在较长时期内保持与国际规则和制度的高度一致性。正是基于此背景,中央政府在 2022 年作出将 CISG 适用于香港的声明,进一步体现了“一国两制”政策下的法治协同与贸易发展需求。CISG 的适用为香港提供了一个有利于国际贸易法治化的环境,有助于提升香港作为全球金融和贸易中心的竞争力。而这种国际化法治环境的维持与增强,也符合中国政府推动“一带一路”倡议的整体政策。通过延伸适用 CISG 至香港,香港的法律体系能够更好地与内地的经济互动和国际商事惯例对接,确保了香港的贸易法律适应全球化趋势的同时,也不会削弱其独立的司法和行政功能。

CISG 在香港适用的积极条件不仅体现在政策支持上,也源于内地和香港在长期实践中积累的经验和制度准备。内地法院在涉港案件中普遍采用 CISG 相关规则,为香港的实际适用提供了宝贵的参考经验。例如,内地法院通常依据国际私法规则,通过“意思自治”或“最密切联系原则”确定合同准据法。如果合同选择了中国法作为准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深受 CISG 影响的合同编就会成为主要适用依据。这种间接适用的方式既减轻了 CISG 在香港直接适用的法律冲突,也帮助法官和法律界人士熟悉 CISG 规则。香港在 CISG 适用的立法和推广工作中也进行了前期准备。自 2020 年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通过立法会正式推动《货物销售(联合国公约)条例》的制定,为 CISG 的正式适用铺平了道路。²与此同时,香港特别注重公众的法律认知,通过宣讲会、专题问答等多种形式宣传 CISG 的重要性。这种立法与教育相结合的方式,不仅减少了 CISG 与香港本地法律体系之间的冲突,也有效提升了 CISG 在香港商界的认可度和适用性。可以肯定的是,这些基础工作都为 CISG 日后的正式生效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二) 中央政府声明的关键作用

CISG 在香港的适用之所以迟至 2022 年才正式生效,主要源于历史和法律上的障碍,这些障碍集中体现为各国对 CISG 第 93 条条款的不同解释。³根据 CISG 第 93 条,缔约国有权声明条约的适用范围是否包括其适用的属地。1986 年中国加入 CISG 时,香港尚未回归,自然不涉及其是否适用的问题。即使在 1997 年香港回归后,中国政府仍未立即依据第 93 条作出声明,从而导致部分国家对香港是否适用 CISG 产生争议。在这一背景下,不同国家的法院对香港适用 CISG 的立场存在分歧。例如,法国最高法院认为中国已明确声明 CISG 不适用于香港;而美国阿肯色州法院则依据第 93 条第 4 款认为,中国政府因未作出正式声明,应视为默示同意 CISG 适用于香港。后者的观点显然缺乏对中国主权和意图的尊重。2022 年 5 月,中国政府向联合国正式提交声明,将 CISG 适用范围延伸至香港。这一声明明确表明 CISG 适用于香港的法律障碍已被化解。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CISG 正式成为香港法律体系的一部分。这不仅体现了中国对 CISG 的重视,也彰显了中央政府在解决国际法与属地法律关系中的主导作用。

综上所述,CISG 在香港的适用条件已基本成熟。从政策到实践的多方面准备,再加上中央政府的声明和推动,为 CISG 在香港的延伸提供了坚实基础。在这一框架下,CISG 的适用不仅为香港国际贸易提供了更加统一和规范的法律环境,也为未来内地与香港在民商事法律领域的协同发展创造了新机遇。⁴

三、CISG 在香港适用的特殊法律问题

² 黄惠康. 香港特别行政区在中国涉外法治建设中的独特地位和重要作用——纪念香港回归祖国暨《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实施 25 周年[J]. 国际法研究, 2022, (04): 3-17.

³ 包佳娜. CISG 在香港适用的相关法律问题探讨[J]. 法制博览, 2016, (19): 248.

⁴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相互认可和执行民商事案件判决的安排[J].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报, 2024, (03): 5-9.

自 2022 年 CISG 在香港正式生效以来, 如何在香港这一特殊法域内实现公约的有效适用, 成为了学术界与实务界的关注焦点。香港的法律体系、宪制背景及与内地的联系, 都为 CISG 的适用带来了复杂性。特别是, 香港现行法律与 CISG 的衔接问题、司法解释与实践的配合问题, 以及 CISG 与香港合同法的潜在冲突, 都是需要细致考量的法律问题。

(一) 香港放弃对 CISG 第 1 条第 (1) 款 (b) 项保留的法律效果

CISG 第 1 条第 (1) 款 (b) 项规定了一个“间接适用”的机制, 该机制涉及“缔约国在其国土上适用于国际货物销售合同的情况”, 而在某些情况下, 缔约国可以选择放弃该项保留, 直接适用 CISG 的条款, 中国大陆在加入 CISG 时, 选择了保留该条款, 意味着该公约仅适用于中国大陆境外的贸易。⁵而香港放弃对 CISG 第 1 条第 (1) 款 (b) 项保留, 其法律适用路径不同。

1. 国际贸易合同的三种法律适用场景

针对香港与 CISG 成员国的贸易, CISG 将成为香港与其他缔约国间国际货物销售合同的适用法。这意味着, 香港商人在与其他 CISG 国家的贸易中, 不再需要依赖香港本地法的国际私法规则来确定适用法, 而可以直接依据 CISG 的条款来解决合同争议。

对于香港与提出保留的缔约国的跨境贸易, 放弃保留后, CISG 也会在香港与相关国家的货物销售合同中适用。保留国因在加入 CISG 时的保留, 使得 CISG 并不自动适用于该国和香港之间的贸易合同。然而, 香港放弃保留意味着, 在两地跨境贸易中, CISG 将成为重要的法律框架, 推动两地在货物销售合同领域的法律统一性。

对于香港与非 CISG 成员国的合同, CISG 并不适用, 但香港在实际司法过程中, 可能依然通过参考国际商事惯例或类似 CISG 的国际合同法规范, 来处理案件。

2. 香港与中国内地法律冲突的解决方式

随着香港放弃保留, 第 1 条第 (1) 款 (b) 项的变化使得 CISG 在香港与内地的贸易中适用, 但也带来了与中国内地法律体系的潜在冲突。中国内地在 CISG 加入时的保留仍然存在, 这意味着 CISG 不会直接适用于内地与香港的跨境贸易, 尤其是在涉及中国法律体系的情况下。香港和中国内地之间可能会出现法律适用的冲突, 特别是在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是合同法的适用, 中国内地与香港之间的合同可能同时涉及《民法典》和 CISG 的适用, 在实践中, 法院或仲裁机构可能需要平衡两个法域的法律适用问题。接着是违约责任和救济, 内地合同法与 CISG 在违约责任、赔偿标准、合同解除等方面的规定存在差异。香港法院需要对这些差异进行协调, 确保两地法律适用的一致性, 并避免产生矛盾。

(二) CISG 对中国内地与香港之间货物销售合同的适用

因为 CISG 适用于缔约国之间的货物买卖合同, 而中国内地和香港特别行政区作为中国的“领土单位”而非独立的缔约国, 因此该公约不适用于这两个地区之间的企业所订立的货物买卖合同。然而, 尽管如此, 合同各方仍可基于意思自治原则, 自行选择 CISG 作为合同的适用法。⁶在此类情况下, 法院也可依据当事人协议作出裁决。例如, 在联中企业(资源)有限公司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中, 尽管最高法院认定 CISG 不适用于内地与香港之间的合同, 但也确认了当事人若达成一致同意适用 CISG, 相关条款便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此观点后来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处理祥发环球贸易有限公司与青岛宝润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的国际买卖合同纠纷时采纳, 法院认为, 在庭审中当事人同意适用内地法律并表示不排除 CISG 的使用时, 法院可同时依据内地法律与 CISG 对案件进行审理。

中国内地与香港分别采用大陆法系与普通法系, 两地合同法规则存在差异。鉴于两地之间的贸易关系日益紧密, 迫切需要通过双边协议规范货物销售合同, 从而降低交易成本并提高规则的可预见性。在香港针对 CISG 适用问题进行的公众咨询中, 众多意见建议制定相应的双边安排, 以适用 CISG 来处理两地间的合同。

⁵ 郑贤凯, 韩雪松.《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CISG)》适用规则探究——基于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适用规则分析[J]. 北方经贸, 2023, (01): 79-84.

⁶ 张为国. 中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形式的法律适用[J]. 中国经贸导刊, 2010, (06): 96-97.

（三）仲裁与诉讼程序中的适用差异

香港的法律适用不仅体现在法院审理过程中，也对仲裁程序产生影响。由于 CISG 的生效，香港法院和仲裁机构在处理国际货物销售合同争议时，将直接适用 CISG。然而，仲裁与诉讼程序中，CISG 的适用仍然会受到一些差异的影响。

香港是国际仲裁中心的重要基地，CISG 的适用使得香港的国际仲裁案件在法律适用上具有更多的一致性。在与 CISG 成员国进行仲裁时，仲裁机构可能会优先考虑 CISG 作为案件的适用法律。香港法院将直接适用 CISG 来审理国际货物销售合同案件，尤其是在涉及 CISG 成员国的案件中。⁷然而，在具体的适用过程中，法院需要对香港本地法律与 CISG 规则的协调性进行深入的法律分析，确保不会因适用规则的差异而影响案件的判决结果。

四、CISG 在香港适用中的潜在冲突与解决路径

虽然 CISG 在香港的生效标志着香港法律体系的一项重要进展，但在实际适用中，CISG 与香港现行法律之间依然存在一些潜在的冲突与挑战。香港作为一个高度依赖国际贸易和法律体系的地区，其司法实践与合同法体系深受英美法传统的影响，CISG 作为一部国际性贸易公约，虽然在大多数条款上具有高度的国际通用性，但在具体适用过程中，如何避免或解决与本地法律的冲突，仍需通过精细的司法解释和理论研究进行协调。以下将从几个角度分析 CISG 在香港适用中可能出现的冲突，并提出相应的解决路径。

（一）CISG 与香港普通法体系的冲突

香港的法律体系自回归以来保持了较高的独立性，其合同法深受英美法体系影响，尤其是在合同解释、违约责任、合同解除等方面。CISG 作为一部国际贸易公约，尽管在许多方面与香港现行的合同法有着相似的理念，如重视合同的自由与契约精神，但其某些具体条文与普通法体系的规则可能产生冲突。

例如，CISG 的第 74 条规定了违约方的赔偿责任，即“损失”应当包括违约导致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但香港普通法中的违约赔偿原则则更侧重于损失的实际发生和是否可预见。在香港的传统司法实践中，合同违约的赔偿通常遵循严格的因果关系与可预见性原则，而 CISG 则较为宽泛地允许违约方赔偿“间接损失”，这可能导致香港法院在实际裁判中面临较大的解释空间。

此外，CISG 的第 49 条关于解除合同的规定，也可能与香港《合同条例》中的解除条件有所不同。在香港法下，解除合同往往需要更为明确的违约证据，而 CISG 则允许在一些情况下，合同的一方可在合理期限内解除合同，这可能与香港传统的解除合同规定存在一定冲突。为了避免这种冲突，香港法院可能需要在实际案件中，通过对 CISG 条文的灵活解释来适应本地法律文化。

（二）CISG 的“适用范围”与香港的“特殊法律地位”

香港作为特别行政区，其法律地位和宪制体制赋予其较高的司法独立性。尽管 CISG 在香港正式生效，但其适用范围的界定仍然面临特殊法律地位下的挑战。根据《基本法》的规定，香港对于国际条约的适用需要中央政府的授权或声明。因此，CISG 是否适用于香港，仍然是由中国政府通过正式声明和国际法的解释来决定的。⁸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香港在适用国际法时的机制与内地有所不同。香港的司法体系通常在解释国际条约时，采取更为独立的判断标准。因此，如何在司法实践中平衡中央政府声明的立场与香港法院独立解释国际法的职能，成为了一个关键问题。尤其是在处理涉及内地与香港的跨境贸易案件时，法院可能面临两个法律体系之间的冲突。此时，香港法院不仅需要尊重中央政府的政策方向，还要确保其司法独立性和对本地法律传统的灵活适应。

（三）CISG 与香港《销售合同条例》的冲突与协调

香港《销售合同条例》与 CISG 在很多方面有类似的规定，尤其是关于买卖合同的基本原则、合同履行、违约责任等。然而，两者在某些细节上存在差异，尤其是在解释合同条款和违约责任时，香港《销售合同条例》往往侧重于契约自由和当事人意图，而 CISG 则强调国际贸易中的统一规则和公平交易。

⁷ 刘瑛.《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解释问题研究[D].复旦大学,2007.

⁸ 黄佳宁. CISG 在香港适用的适用法律问题探讨[J]. 法制博览, 2016, (12): 167-168.

例如, CISG 第 8 条规定, 在解读合同条款时, 必须综合考虑当事人的意图、交易背景和商业惯例, 而香港《销售合同条例》则更强调根据当事人明确表达的意图进行合同解释。这种差异意味着, 香港法院在审理涉及 CISG 的案件时, 可能会面临如何协调国际统一规则与本地法律习惯之间的挑战。为应对这一问题, 香港法院可能需要通过详细的司法解释, 明确 CISG 与香港现行法律体系的衔接方式。在处理跨境贸易纠纷时, 法院应当优先适用 CISG 的原则, 以确保在全球贸易框架下作出公正的裁决, 同时也要注意香港市场的特殊法律背景, 确保法律适用的灵活性和适宜性。

(四) CISG 在香港适用中的司法实践与政策推动

为了有效解决 CISG 在香港适用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冲突, 香港司法机关应加深对 CISG 相关规则的理解, 尤其是在处理涉及国际贸易的案件时。香港法院可以通过逐步积累判例, 推动司法实践中的统一解释, 从而减少法律适用中的不确定性。此外, 香港政府也可以通过进一步完善立法, 明确 CISG 与本地法律的衔接。例如, 在香港《货物销售(联合国公约)条例》生效后, 政府可以定期评估该条例, 并根据国际商业实践的变化及时进行修订。通过这种政策推动, 不仅能确保香港在国际贸易法方面的现代化和统一性, 还能为香港法律体系与国际法的衔接提供更加稳固的法律保障。

(五) CISG 适用路径的完善

随着 CISG 在香港的正式生效, 如何进一步完善 CISG 在香港的适用路径, 仍然是一个需要进一步研究和讨论的问题。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与贸易中心, 其司法实践在全球范围内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因此, 在处理涉及 CISG 的案件时, 香港应尽量减少与其他法域的法律冲突, 并确保 CISG 能够在香港市场中发挥最大的法律效力。在此过程中, 香港法院应继续推动司法解释与实践的同步发展, 并加强与国际商事法律界的交流合作。同时, 香港政府还可以通过定期开展法律教育与宣传, 增强社会各界对 CISG 的认知, 为 CISG 在香港的顺利适用奠定坚实的法律与社会基础。

五、结论

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香港正式加入 CISG 以来, 这一举措标志着香港在国际贸易法领域的重要进展, 并为中国内地与香港的法律协调打下了坚实基础。CISG 的适用为香港与内地及其他国际市场之间的货物买卖合同提供了更加统一和高效的法律框架, 从而增强了法律的确定性和预见性, 有效减少了因法律差异而产生的不确定性。展望未来, 香港在粤港澳大湾区和“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动下, 作为全球重要的国际贸易中心, 必将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在此背景下, CISG 的进一步适用不仅有助于提升香港在全球贸易法律体系中的影响力, 同时也为区域经济一体化和跨境贸易提供了法律保障。通过加强与内地及其他国际合作伙伴的双边或多边法律协作, 香港有望减少法律冲突, 提升贸易效率, 并为企业创造更加透明与稳定的法律环境。此外, 随着 CISG 适用路径的不断完善, 香港将在全球法律协调与贸易规则的制定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为区域乃至全球经济的繁荣与发展贡献力量。

参考文献:

- [1] 李昇.《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在内地与香港地区统一适用的可行路径[J].河南教育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42(05):33-37.
- [2] 黄惠康.香港特别行政区在中国涉外法治建设中的独特地位和重要作用——纪念香港回归祖国暨《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实施 25 周年[J].国际法研究,2022,(04):3-17.
- [3] 包佳娜.CISG 在香港适用的相关法律问题探讨[J].法制博览,2016,(19):248.
- [4] 郑贤凯,韩雪松.《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CISG)》适用规则探究——基于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适用规则分析[J].北方经贸,2023,(01):79-84.
- [5] 张为国.中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形式的法律适用[J].中国经贸导刊,2010,(06):96-97.
- [6] 刘瑛.《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解释问题研究[D].复旦大学,2007.
- [7] 黄佳宁.CISG 在香港适用的适用法律问题探讨[J].法制博览,2016,(12):167-168.
- [8] 杨梦莎.CISG 优先适用法律模式探析——兼评我国国际商事条约适用立法及司法实践[J].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2(04):97-103.
- [9] 连俊雅.《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与当事人协议选法竞合适用中的问题、成因及对策研究[J].法律适用,2023,(07):100-110.

An Analysis of Legal Issues Concerning the Applic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Contrac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Sale of Goods (CISG) in Hong Kong

Zhao Binxi

China Foreign Affairs University

Abstract: On December 1, 2022, the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Contrac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Sale of Goods (CISG) officially entered into force in Hong Kong, China. Since then, both Mainland China and Hong Kong have applied the Convention, marking an important development in the coordina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legal regimes under the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framework. However, due to the unique historical and legal status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application of the CISG has raised several specific and complex legal issues. This paper begins by exploring the constitutional context of Hong Kong, analyzing the special legal challenges in applying the CISG in the region. These challenges include issues related to the coordination with Mainland Chinese legal systems, potential conflicts between the CISG and Hong Kong's contract law, and the difficulties in judicial interpretation and practice. By examining issues such as Hong Kong's decision to withdraw its reservation under Article 1(1)(b) of the CISG, and the differences in application between arbitration and litigation, this paper proposes solutions and looks ahead to the future role of Hong Kong in global trade law, as well as the further development of CISG application. Through deeper legal coordination, Hong Kong can not only enhance its influence in the global trade legal system but also provide crucial support for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and the development of global trade rules.

Keywords: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Contrac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Sale of Goods (CISG);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HKSAR); Application of Law; International Trade